

“文学进军” 擂台
征文 第八季

冬至帖
高峰

原来认为冬至吃饺子是吾之俗,后来知道,东西南北,风行如此。往年我图省事,不包也不买,冬至这天,指望到饺子店吃上一碗现成的,不料大家都作如是想,结果冬至之日,万家灯火时分,街上人头攒动,饺子馆人满为患。

俗话说:“冬至饺子夏至面”。冬至吃饺子真的这么重要吗?依古时之序,全年二十四节气,冬至是第一个节气。所以,冬至俗称“亚岁”,难怪民间有“冬至大似年”之说。

冬至之日,阴极而衰,一阳始生。但是,我们的感受,北方冰封,南方也进入极寒,数九开始,一年中最寒冷的时候到了。古人有朴素的唯物论和自然的辩证法,那就是拿无所不包的阴阳来说事。比如冬至物候就颇有意思,“一候蚯蚓结;二候麋角解;三候水泉动。”蚯蚓交缠结块,缩在土里过冬,而地底之泉和麋已经感受到冬至最初的一丝阳气,开始动弹了,这是阴中有阳,阳中有阴的平衡法则。

小时候,冬至时节,牲口都杀掉腌好了,南墙之上,满是咸香。而刀俎之下,留下几只鸭子。大清早放出门,雪泥“鸭”爪,直达池塘,鸭子踏过冰层,到塘中一小块没有结冰的水里游戏,那真是超级不怕冷的“寒鸭”啊。

我的经验,冬天的雪,都下在了童年。一夜北风呼啸,早晨推门,院子里铺了一床厚棉被,炫目的白光,让人半天定不住眼神。那时没有相机、手机,但人的大脑是最好的存储器,每一朵雪花的模样,漫天雪花洒落的模样,几十年过去了,都清晰能辨,不可磨灭。

《东京梦华录》载冬至这天,“京师最重此节,虽至贫者,一年之间,积累假借,至此日更易新衣,备办饮食,享祀先祖。官放关扑,庆祝往来,一如年节。”据说,从汉代开始,就有玩一种“九九消寒图”:先画一枝梅,上面再画九朵花,每朵花九个瓣,画好贴墙上。从冬至开始,每天用毛笔沾朱砂涂一朵,经过九九八十一天涂完,春天就来了。

老百姓没有如此雅兴,外面太冷,不方便出去,在屋里没事干,于是,口口相传,唱数九歌打发日子:“一九二九不出

爱做美食的人,喜欢在厨房待着;爱看电视的人,喜欢在客厅待着;爱睡觉的人,喜欢在卧室待着;那么,喜欢读书的人呢?喜欢在书房待着。

书房里有一股特殊而诱人的味道。晴天时,阳光透过玻璃窗折射进书房,照在地板上、书架上、书桌上,散发出明媚的味道。纸张的草木气息叠加上油墨的特殊香味,在房间里悄然散开。这种诱人的味道,只有喜欢的人才能轻易地捕捉到,才能惬意地享受到。不喜欢的人会问:“有味道吗?”你又不好回答什么,只是浅笑一下,算是回答。

晒着太阳,翻着书,全身通透,心河纯净。虽留不住时间,但完全可以忘记时间,在混合着暖意和清香的氛围里忘记自己。有时贪婪,掩卷沉思,闭目细嗅,把书房的的味道存进记忆的仓库中,以备不时之需。

阴雨天,书房里有更加特殊、更加耐人细品的味道。雨带着土腥味在窗外徘徊,打开窗户一条缝,那活泼可爱的气息扑面而来,吸进鼻孔,仿佛一株草得到了浇灌和滋养,真心满足。坐下来,待一会儿,还会听见老书、旧书暗暗散发出的丝丝故纸堆的气味,它悠悠地,缓缓地,不

手,三九四九冰上走,五九六九,沿河看柳,七九河开,八九燕来,九九加一九,耕牛遍地走。”

小时候在乡下上学,冬至到了,教室的窗户上已经蒙上了白塑料皮,被北风吹得一鼓一胀的,能隐隐绰绰看到外面大路上的行人。有时,那行人中就有给学校送柴禾的家长,因为上学路途远的,中午需要在学校搭伙,带饭要“馏热”,老师要求带些柴禾。我带的是“牛屎巴巴”,一是体积小重量轻,好装,二是火旺持久,受到老师表扬。

教语文的陶老师已经把棉袄穿上了,他站在讲台上,高高瘦瘦,头发花白。他刚被“解放”出来,极其清贫,穿的还是去年那件旧棉袄。他抬手在黑板写字,我看到袖子的破绽处,露出一缕白棉絮。

因为没到过年,母亲从老木箱里捞出来给我们穿的,也是旧棉袄。但是,我们心里是有盼头的,因为她正在连天带夜给我们做新的。我的母亲是平凡又伟大的母亲,她出身苦难,从小被人抱养。爷爷奶奶、外公外婆早去世,母亲除了下地干活,还要拉扯抚养五个孩子。到过年时,五个孩子每人一双鞋、一件棉袄,就够她忙的了。她只好每日熬夜赶活,我们穿到身上时,若发现棉袄扣子有点歪,针脚有点大,都觉得是正常的。被父亲称为“粗针大麻线,三针就到头”。

冬至时节,南墙钉了一根又一根的木桩,用来挂咸货来晾晒。不到过年,是不允许吃的。但如果有客人来了,母亲还是毫不含糊地拎刀割下一块。鸡鹅讲究整头,不能动,就割腊肉。我们抬头往上看,腊肉新鲜的切口,正在流油,那瘦肉的嫩红和肥肉的纯白,像水墨画一样呈现出不同层次的美妙。

唐代王维诗云:“君自故乡来,应知故乡事。来日绮窗前,寒梅著花未?”王维年少离家,为了应试在长安折腾了将近二十年。遇到刚从家乡来的人,不问父母平安,偏偏问的是窗前那一株腊梅花开了没有?这一问啊,简直把我问糊涂了,诗人如哲,高深莫测。但是,这一问也把我的冰封之心问化了,我也是小小离家老大回,乡下年事已高的父母,是我的软肋,碰都碰不得的。

动声色地喂养你的嗅觉,让你不知不觉就“中毒”了,这是经典的味道。

一个味道浓烈,一个味道含蓄,窗外热闹,窗内静寂,在这样的天气,这样的书房里,简直可以忘记一切烦恼,人又仿若庄稼一般,在庄稼地里茁壮成长。

“雨打梨花深闭门,忘了青春,误了青春。”如果是春季,不妨在书房里静读,躲一躲浮躁;“妇姑相唤浴蚕去,闲看中庭栀子花。”如果是夏季,不妨在书房里静读,品一品闲趣;“秋阴不散霜飞晚,留得枯荷听雨声。”如果是秋季,不妨在书房里静读,赏一赏美景;“晚来天欲雪,能饮一杯无?”如果是冬季,不妨在书房里静读,等一等故交。

书房里,不管什么时候都有喜欢的味道,只要你还爱着书,爱着阅读。“人总要沉下心来过一段宁静而自省的日子来整理自己。”

在我看来,有书的地方皆可称作书房,并不局限于一间屋,一架书。哪怕是在野外,在背风的地方,就地而坐,能安安静静读一本书,谁又可以说不是在书房呢?况且,在这书房里,享受的是自然界中花草树木、蓝天白云、水沙土石混合在一起的味道,更清新,更养人。



冬至,思念飞扬

方华

一

这个日子,情感的气温突然下降,一些思念冷到刻骨。

流过眼泪的天空如此沉重,沉重的,还有走向山野的脚步,一步一步,都踩在记忆的伤口。

心中的季节走向冰点,朔风把殷殷的呼唤吹向天空。那些逝去的亲情,带走多少温暖的日子?一缕人间的烟火,点燃多少生命的祭奠?

铭心的日子,山川肃穆。在岁月飘坠的土地上,一丛丛白菊,把怀念开到最艳。

二

把一缕思念燃起,那些失去的亲情重新降临。

一把温柔的刀,切割着心中最柔弱的部分,从眼角溢出的,是冬天的第一滴泪水。

这一种忧伤就藏在心里,就像那片湿润的云,一直隐匿在蓝天的深远。每一次风动,总有一场刻骨的倾倒,却没有谁愿用时间之伞,去抵挡这场情感的宣泄。

走在冬至的原野,那些逝去的亲情就在天空飘荡,一缕青烟燃起的思念,可是通向天堂的阶梯?

三

冬至,会有一场雪,或是飘在天空,或是落在心里。

这是生命里的第几场雪?这是人生里的第几次忧伤?谁也不能阻止,就像不能阻止这些思念的飞扬。

忧伤的雪最透明纯洁,它洗净天空,擦去所有的阴霾。

最终会有一场来自天堂的雪,覆盖泥泞的道路;最终会有一片带着亲情的雪花,落在一个人的心上。

一朵寒梅,循着雪花飞舞的方向追寻,在它灿烂的笑容上,我们找到了亲人的笑靥。



书房的味道
张彦英